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12月30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2026年3月16日、4月2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担保额度预计总额为不超过16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广东炬申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炬申仓储”）拟向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申请阴极铜（国际铜）期货交割仓库资质，拟申请库容为1万吨，拟存放地点为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保江路16号。炬申仓储拟与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签署《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与交割仓库之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并包括其不时的变更、修订、补充）。合作协议有效期拟为合作协议生效之日起3年，如果合作协议各方在合作协议到期前三个月对合作协议均未提出书面异议，合作协议将自动续期3年。（具体以实际签订的合作协议及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官网：<https://www.ine.cn/>公告为准）。公司近日为前述事项出具了担保函，将与合作协议同时生效。

三、出具担保函主要内容

公司对于炬申仓储履行合作协议项下义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开展期货商品入库、保管、出库、交割等全部业务、合作协议约定的义务、违约责任、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 以及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实现债权的必要费用如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等，且无论是单独、共同或与任何其他主体连带承担，无论是实际还是或有，也无论是作为本金、担保或以其他何种形式存在），承担不可撤销的全额连带保证责任。

如炬申仓储违反了合作协议的约定或造成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会员及其客户或期货市场其他参与者损失的，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有权直接向本公司追索，本公司保证在接到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书面追索通知后十五日内履行连带保证责任。

本担保函经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将与合作协议同时生效，担保期覆盖合作协议的存续期间以及存续期届满之日起三年。（以上存续期包含合作协议规定的自动续期的期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担保余额约人民币77.32亿元（其中，为下属公司融资性的担保余额为1.77亿元，为下属公司申请交割仓库资质的担保余额为74.57亿元，为下属公司开展业务提供的担保余额约为0.9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28.14%。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上述期货交割仓资质担保余额为公司参考相应期货价格计算，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五、风险提示

本次向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申请阴极铜（国际铜）期货交割仓库资质，尚未正式获批，相关事项具有不确定性，最终以实际签订的合作协议及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官网（<https://www.ine.cn/>）公告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担保函》。

特此公告。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